

# 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文件

广外党〔2013〕29号



## 关于成立学校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部、直属党支部，学校各单位：

根据省委的统一部署，我校参加全省第一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下简称“教育实践活动”）。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工作部署，加强对我校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领导，学校党委决定成立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及领导小组办公室。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

### 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隋广军

副组长：仲伟合 陈建平 卢景辉

成 员：方凡泉 许国彬 石佑启 陈德萍 何传添

刘志军 李云明 方迎生 胡文涛 植秀聪

康为茂 王秀民 刘 祎 谢秀兰

## 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卢景辉（兼）

副主任：刘志军（兼） 李云明（兼） 方迎生（兼）

胡文涛（兼） 王秀民（兼）

工作人员：李 华 凡 平 纪 彬 杨冬生 陈红霞

娄会东 袁薇佳 苏 奕 肖 锋 杨雄辉

沈冬苗 包生耿 袁金轩 宾锐光 郝 光

赵继伟 陈 媃 欧少彬 张 璇 董 婷

办公室下设 3 个工作小组。

秘书组：负责起草领导讲话、文件和文字的综合把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大型活动的协调。刘志军任组长。

协调组：负责全校教育实践活动的安排、部署、指导，协助党委常委及领导小组成员对各单位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进行督导检查，相关文件的准备，与省委督导组及上级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联系。方迎生任组长。

宣传组：负责新闻宣传策划和报道、专题网站建设、简报编印。胡文涛任组长。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主题词：党派团体 机构 成立 通知**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党(校)办秘书科 2013年7月10日印发